证券代码：301272　　证券简称：英华特　　公告编号：2026-044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归属日：2026年7月22日。

2、本次归属股票人数：40人。

3、本次归属股票数量：44.064股。

4、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A股普通股股票。

5、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安排/限售安排：本次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无限售安排，股票上市后即可流通。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规定为符合归属条件的40名激励对象持有的44.064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办理相关归属事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本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实施情况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本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部分的简述

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9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1、激励工具：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或/和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本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为14.43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5,851.57万股的0.25%，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总数的33.08%；

4、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归属价格：15.60元/股（调整前）；

5、激励对象：本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的激励对象包括在本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姓名	职务	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获授数量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获授数量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41人）		14.43	33.08%	0.25%
合计		14.43	33.08%	0.25%

6、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归属安排

（1）有效期：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54个月。

（2）本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完成归属的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归属条件已成就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7、额外限售期

（1）所有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持有人承诺每批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自每个归属期的首个交易日起的6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向任意第三人转让当期已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2）公司将统一办理各批次满足归属条件且满足6个月额外限售期要求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事宜。

8、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

（1）激励对象满足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2）激励对象公司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考核年度为2024-2026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根据每个考核年度业绩完成度的达成情况，确定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图所示：

归属期	考核年度	考核年度公司营业收入相比于2023年增长率（A）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第一个归属期	2024	8.00%	6.00%
第二个归属期	2025	18.50%	14.50%
第三个归属期	2026	33.00%	25.50%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
考核年度公司营业收入相比于2023年增长率（A）	A≥Am	X=100%
	An≤A＜Am	X=80%
	A＜An	X=0%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下同）。

2、上述业绩考核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下同。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3）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绩效系数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考核结果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个人绩效系数	100%	80%	60%	0

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股票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绩效系数。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6、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归属安排

（1）有效期：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54个月。

（2）本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完成归属的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归属条件已成就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7、额外限售期

（1）所有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持有人承诺每批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自每个归属期的首个交易日起的6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向任意第三人转让当期已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2）公司将统一办理各批次满足归属条件且满足6个月额外限售期要求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事宜。

8、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

（1）激励对象满足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2）激励对象公司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考核年度为2024-2026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根据每个考核年度业绩完成度的达成情况，确定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图所示：

归属期	考核年度	考核年度公司营业收入相比于2023年增长率（A）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第一个归属期	2024	8.00%	6.00%
第二个归属期	2025	18.50%	14.50%
第三个归属期	2026	33.00%	25.50%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
考核年度公司营业收入相比于2023年增长率（A）	A≥Am	X=100%
	An≤A＜Am	X=80%
	A＜An	X=0%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下同）。

2、上述业绩考核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下同。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3）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绩效系数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考核结果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个人绩效系数	100%	80%	60%	0

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股票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绩效系数。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二）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归属条件。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归属条件。

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归属期	考核年度	考核年度公司营业收入相比于2023年增长率（A）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第一个归属期	2024	8.00%	6.00%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下同）。

2、上述业绩考核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下同。

根据每个考核年度考核指标达成率（X）的完成情况，确定公司层面可归属的比例：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可归属比例（X）
考核年度公司营业收入相比于2023年增长率（A）	A≥Am	X=100%
	An≤A＜Am	X=80%
	A＜An	X=0%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596,733,293.21元。公司已达到本次业绩考核目标的触发值，业绩完成度为An≤A＜Am，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80%，拟归属44,064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剩余20%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作废。公司拟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11,016股。

4、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个人考核结果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个人绩效系数	100%	80%	60%	0

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股票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绩效系数。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则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本次可归属的40名激励对象符合归属的任职期限及考核要求，个人考核结果均为优秀，归属比例为100%。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后续归属相关事宜。	

5、本激励计划的额外限售期

（1）所有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持有人承诺每批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自每个归属期的首个交易日起的6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向任意第三人转让当期已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2）公司将统一办理各批次满足归属条件且满足6个月额外限售期要求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事宜。

额外限售期已于2026年5月4日届满，公司将统一办理第一批次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事宜。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对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归属，并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后续归属相关事宜。

三、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存在的差异

（一）2025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5年2月11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及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4年激励计划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6,600股。

（二）2026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及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5月30日实施完毕，公司2025年中期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11月14日实施完毕，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5月29日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15.60元/股调整为14.58元/股。

（三）2026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及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已达到本次业绩考核目标的触发值，因此，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80%，第一个归属期剩余20%未归属的11,016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作废失效。

鉴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未达成，第二个归属期涉及的41,310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除上述内容外，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四、本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归属日：2026年7月22日。

（二）归属人数：40人。

（三）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44,064股。

（四）授予价格：14.58元/股（调整后）。

（五）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A股普通股股票。

本次使用的回购股份实际回购期间为2024年9月19日至2025年4月7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24,884股，最高成交价为39.9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9.1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20,174,850.44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的授予价格与回购均价差异的会计处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第二十二条规定：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同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中对回购股份进行职工期权激励规定：企业应于职工行权购买本企业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六）本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已获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40人）		13.77	4.4064	32.00%
合计		13.77	4.4064	32.00%

注：1、本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

2、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数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0%。

3、上表中激励对象人数不包含已离职人员及其授予数量。

4、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五、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年7月22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44,064股。

（三）本次股票归属后，不另外设置禁售期。

（四）本次40名激励对象中无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六、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7月15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6）第332C000231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26年7月14日止，公司已收到40名股权激励对象的以货币资金缴纳的认购款人民币642,453.12元。

因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故公司股本总额不变。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

七、本次归属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归属后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归属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归属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份数量	58,502,300	0	58,502,300

（二）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为44,064股，本次归属股份来源为公司自二级市场回购的股份，公司总股本不会因本次归属事项发生变化，但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将因此减少44,064股。本次归属事项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次归属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三）本次归属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不会变化，不会影响和摊薄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九、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调整、本次解锁、本次归属、本次回购注销及本次作废相关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程序，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本次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解锁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本次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归属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回购注销、本次作废的原因及数量、本次回购注销的价格、定价依据、资金总额和来源均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回购注销相关事项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对本次回购注销相关事项所引致的公司注册资本减少，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

十、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回购及授予价格、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暨回购注销、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四）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

（五）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70　　证券简称：中科三环　　公告编号：2026-038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7月22日 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7月2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22日上午9:15至2026年7月22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赵寅鹏先生

（6）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83人，代表股份400,994,7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3172%。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78,012,9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4077%；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67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2,981,8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095%。

3、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表决结果：

1、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388,817,220	96.9632%	12,161,637	3.0329%	15,910	0.004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08,394,834	89.9002%	12,161,637	10.0866%	15,910	0.0132%

审议结果：通过。

2、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388,806,420	96.9605%	12,159,537	3.0323%	28,810	0.007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08,384,034	89.8913%	12,159,537	10.0848%	28,810	0.0239%

审议结果：通过。

3、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388,796,320	96.9580%	12,165,237	3.0338%	33,210	0.008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08,373,934	89.8829%	12,165,237	10.0896%	33,210	0.0275%

审议结果：通过。

4、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388,793,820	96.9573%	12,148,937	3.0297%	52,010	0.013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08,371,434	89.8808%	12,148,937	10.0761%	52,010	0.0431%

审议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经纬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菊霞、郭冲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召集人资格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6-039

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投资”）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39,54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22%。华润投资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含本次）59,619,1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42.73%，占公司总股本的17.61%。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怀磊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4,692,6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9%。吴怀磊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含本次）11,7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47.38%，占公司总股本的3.46%。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怀磊先生之一致行动人吴佳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323,7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4%。吴佳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含本次）5,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44.16%，占公司总股本的1.48%。

● 本次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补充质押后，华润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吴怀磊、吴佳累计质押公司股份76,319,100股，占华润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43.47%，占公司总股本的22.54%。

一、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及补充质押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华润投资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同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怀磊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吴佳女士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业务。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具体事项如下：

1. 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及补充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华润投资	是	23,349,100	否	否	2026年7月21日	2027年7月22日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16.73%	6.90%	偿还债务
吴怀磊	否	1,200,000	否	是	2026年7月22日	2027年7月22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86%	0.35%	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
吴佳	否	500,000	否	是	2026年7月22日	2027年8月5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2%	0.15%	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
合计	/	250,491,00	/	/	/	/	/	14.27%	7.40%	/

注：若有尾差，则是因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2.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华润投资	139,540,400	41.22%	36,270,000	59,619,100	42.73%	17.61%	0	0	0	0
吴佳	11,323,728	3.34%	4,500,000	5,000,000	44.16%	1.48%	0	0	0	0
吴怀磊	24,692,616	7.29%	10,500,000	11,700,000	47.38%	3.46%	0	0	0	0
合计	175,556,744	51.86%	51,270,000	76,319,100	43.47%	22.54%	0	0	0	0

注：持股比例合计数与部分明细数相加之和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华润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其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002852　　证券简称：道道全　　公告编号：2026-【024】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和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和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涉及以下哪种情形：

☑股份质押 □股份冻结 □股份拍卖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获悉控股股东刘建军先生质押和补充质押了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刘建军	是	6,000,000	8.04%	1.74%	否	否	2026年7月21日	办理解除质押为止	北京银行	用于置换存量股权质押融资
刘建军	是	3,000,000	4.02%	0.87%	否	是	2026年7月21日	办理解除质押为止	北京银行	补充质押
合计		9,000,000	12.06%	2.61%						

上述质押及补充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形。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兴创投资	46,467,243	13.51%	19,000,000	19,000,000	40.89%	5.52%	0	0	0	0
刘建军	74,595,551	21.69%	16,700,000	25,700,000	34.45%	7.47%	0	0	0	0
姚锦婷	588,059	0.17%	0	0	0.00%	0.00%	0	0	0	0
恒基基金	5,779,728	1.68%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127,430,581	37.05%	35,700,000	44,700,000	35.08%	13.00%	0	0	0	0

注：1、上述比例数值若出现与实际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刘建军先生所持股份中55,946,663股为高管锁定股。

3、姚锦婷女士所持股份中441,044股为高管锁定股。

（二）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用于置换兴创投资收购绵阳菜籽王粮油有限公司少数股权款项的存量股权质押融资，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控股股东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股份整体风险可控，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2、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的股份质押变动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3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 分配基准：2026年半年度。

2. 公司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7,586,693.93元，提取法定公积金31,581,709.41元，提取任意公积金0元，弥补亏损0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731,991,473.71元，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500,025,077.55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利润分配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500,025,077.55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1,431,193,039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票数量为23,812,500股，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数量为1,407,380,539股。

3. 公司拟定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股且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3,812,500股，按公司总股本1,431,193,039股扣除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1,407,380,539股为基数进行测算，本次预计共派发人民币211,107,080.85元（含税）。

5.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如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导致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预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资金需求和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与公司的成长性相匹配，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2024年至今未开展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投资活动。

四、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301141　　证券简称：中科磁业　　公告编号：2026-022

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中平先生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相关解除质押的手续已办理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